

#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江苏中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江苏中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设股份”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及持续督导阶段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中设股份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认真、审慎的核查。核查的具体情况如下：

#### 一、保荐机构的核查工作

招商证券保荐代表人及持续督导专员通过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财务部有关人员交谈，查阅了募集资金专户银行对账单、募集资金使用台帐，查阅了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和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苏公 W[2018]E1253 号），对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

#### 二、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 （一）实际募集资金数额和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中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795 号）核准，公司向公众投资者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A 股）1,333.35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价为 15.67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20,893.59 万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 3,209.21 万元后，实际募集

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7,684.38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并由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苏公 W[2017]B081 号《验资报告》。

## (二)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单位：元

| 项目                  | 金额                    |
|---------------------|-----------------------|
| <b>实际募集资金净额</b>     | <b>176,843,845.00</b> |
| 减： 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       | 22,267,977.88         |
| 上期募投项目使用募集资金        | —                     |
| 本期募投项目使用募集资金        | 49,735,960.39         |
| 加： 利息收入和理财收益扣除手续费净额 | 493,789.13            |
| 尚未支付的中介费            | 1,425,072.32          |
| <b>募集资金余额</b>       | <b>106,758,768.18</b> |
| 其中： 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       | 70,000,000.00         |
| 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          | 36,758,768.18         |

## 三、募集资金的存放和管理情况

###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切实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江苏中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并连同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惠支行、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滨湖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授权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

根据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规定：(1) 招商证券作为公司的保荐

机构,应当依据有关规定指定保荐代表人或者其他工作人员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荐机构应当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公司制订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履行其督导职责,并有权采取现场调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其监督权。公司和专户存储银行应当配合保荐机构的调查与查询。保荐机构每半年对公司现场调查时应同时检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2) 公司授权保荐机构指定的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专户存储银行查询、复印公司专户的资料;专户存储银行应当及时、准确、完整地向其提供所需的有关专户的资料。(3) 专户存储银行按月(每月15日前)向公司出具对账单,并抄送保荐机构。专户存储银行应保证对账单内容真实、准确、完整。(4) 公司一次或十二个月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1,000万元或募集资金净额的5%(以较低者为准)的,专户存储银行应及时以传真方式通知保荐机构,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5) 专户存储银行连续三次未及时向保荐机构出具对账单或向保荐机构通知专户大额支取情况,以及存在未配合保荐机构调查专户情形的,公司有权单方面终止协议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

##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 开户银行                   | 银行账号              | 账户类别 | 存放金额                 | 备注   |
|------------------------|-------------------|------|----------------------|------|
|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br>无锡太湖新城支行 | 21090188000005912 | 专户   | 9,110,049.84         | 活期存款 |
|                        |                   |      | 2,500,000.00         | 定期存款 |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br>无锡锡惠支行   | 510900099810202   | 专户   | 1,322,262.42         | 活期存款 |
|                        |                   |      | 1,000,000.00         | 定期存款 |
|                        | 510900099810705   | 专户   | 1,436,745.31         | 活期存款 |
|                        |                   |      | 2,000,000.00         | 定期存款 |
|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br>无锡分行     | 0401250000000300  | 专户   | 1,227,121.14         | 活期存款 |
|                        |                   |      | 5,000,000.00         | 定期存款 |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br>无锡蠡园支行 | 10655101040020830 | 专户   | 13,162,589.47        | 活期存款 |
| <b>合计</b>              |                   |      | <b>36,758,768.18</b> |      |

#### 四、2017 年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17 年度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6,200.39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7 年 7 月 12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 2,226.80 万元。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已投入资金的实际投资情况进行了审核，出具了苏公 W[2017]E1380 号《江苏中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募集资金置换工作已于 2017 年 7 月完成。

##### （四）尚未使用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到期理财产品余额如下：

单位：元

| 银行                 | 理财名称                      | 类型      | 存放金额                 | 购买日              |
|--------------------|---------------------------|---------|----------------------|------------------|
|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太湖新城支行 | 聚宝财富稳赢 3 号 (182D)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40,000,000.00        | 2017 年 7 月 26 日  |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 “金雪球-优悦”保本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3M)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30,000,000.00        | 2017 年 11 月 17 日 |
| 合计                 |                           |         | <b>70,000,000.00</b> |                  |

#### **（五）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 **（七）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的情况。

#### **（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情况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7,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3,675.88 万元，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 7,000 万元。

####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 **五、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17 年度，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 **七、保荐机构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中设股份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深

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件一：2017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一：2017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2017年12月31日)(单位：万元)

| 募集资金总额          |                 |                  | 17,684.38        |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                                 |                            | 6,200.39      |          |          |               |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 —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                                 |                            | 6,200.39      |          |          |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                  | —                |                 |                 |                                 |                            |               |          |          |               |
| 承诺投资项目          |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 调整后投资总额(1)       | 本年度投入金额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br>(4)=(2)/(1)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 科研及相关配套用房建设项目   | —               | 6,684.38         | <b>6,684.38</b>  | 535.69          | 535.69          | -6,148.69                       | 8.01                       | 2020年6月       | —        | —        | 否             |
| 智能交通技术研发与应用建设项目 | —               | 1,500.00         | <b>1,500.00</b>  | 365.81          | 365.81          | -1,134.19                       | 24.39                      | 2020年6月       | —        | —        | 否             |
| 试验检测中心扩建项目      |                 | 1,500.00         | <b>1,500.00</b>  | 576.11          | 576.11          | -923.89                         | 38.41                      | 2020年6月       | —        | —        | 否             |
| 设计与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                 | 2,000.00         | <b>2,000.00</b>  | 883.87          | 883.87          | -1,116.13                       | 44.19                      | 2020年6月       | —        | —        | 否             |
| 补充流动资金          |                 | 6,000.00         | <b>6,000.00</b>  | 3,838.91        | 3,838.91        | -2,161.09                       | 63.98                      | 2020年6月       | —        | —        | 否             |
| <b>合计</b>       | —               | <b>17,684.38</b> | <b>17,684.38</b> | <b>6,200.39</b> | <b>6,200.39</b> | <b>-11,483.99</b>               | —                          | —             | —        | —        | 否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 不存在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   |
|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
|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 本公司无超募资金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 本公司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 本公司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11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 2,226.80 万元人民币。   |
|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不适用   |
|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 不适用   |
|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106,758,768.18 元（含收益），其中，用于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70,000,000.00 元，存于银行专户 36,758,768.18 元（其中：活期存款 26,258,768.18 元，定期存款 10,500,000.00 元）。公司将根据项目投资计划，结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需要，将上述募集资金陆续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支出。 |
|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 募集资金使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规定，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违规情形。   |



（此页无正文，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中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_\_\_\_\_

孙 坚

孔小燕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